

第四届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第四届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14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2013年4月24日9:0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,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参会董事审议和表决,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正文,赞成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,赞成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详见2013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登载的《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4月24日